目　錄

神行动中的移民

第一章　移民的意义（一）

第二章　移民的意义（二）

第三章　移民的目的

第四章　神的见证

第五章　有关移民的交通和带领

第一章　移民的意义（一）

回目錄　下一篇

读经：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六至二十节，马可福音十六章十五节，约翰福音十五章十六节，二十章二十一至二十二节，使徒行传一章八节，八章一节下，四至五节，十四节，二十五节，十一章十九至二十三节。

移民就是门徒的去

在本段信息里，我们会有五章来讲述移民外出这件事。主说，“所以你们要去，”（太二八 19，）这是什么意思呢？移民对我们基督徒来说意味着什么？这不是一件简单的事。在五旬节以前，门徒没有移民。但是，主耶稣在升到父的右边以前，曾预言门徒会移民，甚至吩咐他们要移民。耶稣告诉祂的门徒往加利利去，上到山上。（16。）因此十九节所指的是门徒，而不是使徒。我们将会看见，移民不是使徒或基督教“传道人”的事，而是门徒的事。主耶稣吩咐他们说，“天上地上所有的权柄，都赐给我了。所以你们要去。”（18～19 上。）主在这里所说的就是移民。门徒的去，是基于那赋与元首基督的权柄。然后主耶稣应许，如果门徒去，祂就与他们同在，“直到这世代的终结。”（20。）祂不是说，“我将与你们同在。”祂是说，“我…与你们同在。”祂天天与我们同在，日复一日，直到这世代的终结。

这世代的终结不是指世界末日，而是指召会时代，恩典时代的完结。我们都知道，这个时代很快就要完结。我相信这个时代已经过了百分之九十五。如果门徒去，主就与他们同在，直到这个时代的完结。这样的去不是根据门徒本身有什么，而是基于主的权柄，就是父所赐给祂天上和地上的权柄。

在新约恩典的福音里，有两个特别的字。大多数的基督徒接受第一个字，但是忽略甚至遗漏了第二个字。第一个字是“来”。主说，“到我这里来，”（太十一 28，）“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这里来喝。”（约七 37。）第二个字是“去”。（太二八 19，可十六 15，约十五 16。）我们先来，然后去。我们来是接受救恩，去是把救恩带给别人。我们来是为领受恩典，我们去是为把恩典传给别人。我们来是被神充满，去是把神带给别人。阿利路亚！我们都已经来了！我们不需要再听关于来的福音。我们已经接受了这福音。我们都已经来了，我们都已经接受，我们都已经被充满。

然而，我们被充满，是为着要留在本地么？不是，我们被充满是为着“要去”。我们即然来了，接受了恩典，被基督充满，我们就需要去。我们基督徒即是来的人，也是去的人。我们需要很多的来来去去。在这些日子里，我非常喜乐看到许多亲爱的圣徒一直在来来去去。这是神圣的来来去去，是恩典来来去去。我们越出去，就越享受恩典的交流，也越把基督作为恩典带给人。我们已经来了，但是我们准备好要去了么？我们可能会避开这个问题，只是说，“哦，主！”但是我们越说“哦，主”，主越要差遣我们。我们越说“哦，主”，祂越说“去”。我们中间许多青年人有一天都会去，我们的去就是移民。然而有些预备好的人，可能不会马上去，他们也许要过几个月甚至一两年之后才去。

移民是身体的行动

对我们这些在地上为主而活的基督徒来说，移民不是某一种组织的运动。我们必须强烈反对这种观念。移民不是一种运动，而是主身体的一个行动。移民与组织无关，却是一件在战略和实行上与身体有关的事。有人是借着成立布道团或宣教会，来推行一个组织的运动。然后他们广为宣传，募款，接受申请，任命传教士。我们百分之百不是要用组织化的方式从事这种运动。我们没有运动，没有组织，也没有募款。移民乃是身体的行动。

主升天之后，五旬节那天，召会在耶路撒冷形成，添加了大量的信徒。这些人很快就被建造起来。根据行传二章四十七节，这些亲爱的信徒很喜乐，天天赞美主。在某种程度上，今天我们也和他们一样；我们很喜乐，我们天天赞美主。但是突然之间，发生了一次大逼迫。这是照着神的定旨。这次逼迫使他们四散。他们没有时间组织布道团或募款。几乎所有的信徒都分散了。八章一节说，“除了使徒以外，门徒都分散在犹太和撒玛利亚各地。”信徒都分散了，只有使徒们留在耶路撒冷。这是名副其实的移民。这不是一个基督教组织的运动，这是主身体的行动。没有组织，没有募款，也不接受申请；只有身体的行动。有人移民，下到撒玛利亚。（4～5。）然后在撒玛利亚有人领受神的话，有一些信徒被兴起。这消息传到耶路撒冷，有两位使徒被差遣到那里。（14。）这就证明，早期的移民是身体的行动。尽管使徒们没有去，他们和那些去的人是一。后来那些分散的信徒越走越远。

最后，神的话传到更北边的安提阿。（十一19～20。）在安提阿发生的事传到在耶路撒冷的召会耳中，巴拿巴就被差遣去和他们交通。（22。）这再次证明移民是身体的行动。

我们的确领会、承认、甚至尊重一个事实，就是各地方召会都彼此有别，也都直接仰赖主。但是另一方面，所有的地方召会乃是基督的身体。在撒玛利亚的众召会并不是完全与耶路撒冷召会分开的。所有地方召会各自是分开的，但我们必须领悟，我们仍然是一个身体。如果在早期，有人去告诉撒玛利亚的信徒：“不要跟随耶路撒冷，”这样的言论就像是出自热中犹太教者，而不是身体的说话。只有还未被建造到身体里的人才会说这种话。

如果我们已经被建造到身体里，并且已经看见身体是什么，我们就不会这样说话。如果我们组织一个运动，就必须被定罪。但是我们怎么能回避跟随那些在主行动流里的众召会呢？如果我们是在早期，无论在撒玛利亚或在安提阿，我们怎么能回避，不跟随耶路撒冷？我们不可能回避。逃避跟随耶路撒冷就是逃避跟随身体的流。一方面，我们百分之百反对任何一种组织；另一方面，我们也反对任何一种个人主义。我们都在一个身体里。

我们必须完全清楚，我们移民是在作什么。我们将有的移民，不是与任何组织和运动有关的事，乃绝对是身体的行动。如果某处召会有蒙恩，我们需要去那里被建造，得帮助。既使我们认为某处召会没有什么特别，或者他们有缺欠，我们仍然要去那里，不是带着骄傲的态度，而是谦卑的与他们交通，把生命供应给他们。

不要以为人离开洛杉矶去了别处，就应该和洛杉矶没有任何关系。如果我们这样想，就是从来没有看见基督的身体。今天的光景是可怜的，因为人谈论基督的身体，却不知道基督的身体是什么。如果他们真的看见身体是什么，他们的行为就不会像现在一样。不管我们去那里，我们仍然在一个身体里。这并不是说，我们在洛杉矶召会的控制之下。洛杉矶召会无意控制任何事情。我们惟一的负担是把主的恩典释放并分赐给人。如果别人有蒙恩，我们也要去他们那里领受恩典。我们移民出去之后，仍然是一个身体。不管我们去那里，我们仍是一个身体。没有人控制任何人。这是一件很基本的事。

有关移民的见证

让我们来看几则有关移民的见证。第一个见证是来自于圣经。在召会早期的时候，福音并不是先由使徒们带到其他城市的。福音是由信徒们带去的。正如我们所知道的，除了使徒之外，所有的门徒都分散了。这和今天基督教的观念完全相反。基督教人士认为他们需要差遣传教士、传道人或牧师到一些地方去建立堂会。但是，耶路撒冷召会，在地上建立的第一个地方召会，并不是由使徒建立的。这处召会不是由彼得、约翰或雅各建立的。

如果我们对彼得说，“是你兴起了耶路撒冷召会。”彼得会说，“弟兄，你错了。不是我。”其实，耶路撒冷召会是由一百二十位信徒所建立的。他们一起祷告，领受了主自己的浇灌和眷临。然后召会就被兴起了。同样，在撒玛利亚、安提阿、和其他许多地方的众召会，也都不是使徒们建立的，而是从耶路撒冷移民出去的信徒建立的。

我们也应该看一看我们自己的见证。过去我们在中国，大部分地方召会都不是同工或“传道人”建立的。几乎所有在中国的地方召会，都是以移民的方式兴起的。一九四三年在中国北方我的家乡有一次大复兴。那里几乎所有亲爱的圣徒，大约八百人，都准备要移民。一九四三年春，有一天，七十位弟兄姊妹带着孩子坐船移民到内蒙古。

在那七十人当中，没有一个人是全时间同工，也没有一个传道人。他们当中教育程度最高的两三位，也只够资格教小学。其余的都是社会上低阶层的人，但是他们都已经是主内亲爱的弟兄和姊妹。他们移民出去，散居内蒙古各处。不到一年，就有四十多处地方召会借着他们兴起。靠门徒、信徒、“平信徒”来兴起地方召会，是最有效的路。主的路总是比我们的路更有效，但是基督教却丢弃了主的路，发明了圣品制度，选择走他们自己的路。

同样，在台湾岛上有许多地方召会；没有一处召会是由传道人或我们中间的同工兴起的。反之，那些地方召会都是由在职和照顾家庭的弟兄姊妹兴起的。召会不是由使徒或同工兴起的，乃是由门徒兴起的。

移民需要预备

现在我们要作什么？主已经把祂当前见证的流带到这个国家，而且已经在此地开始地方召会生活的恢复。在这些日子里，我们对此都很有负担。照着当前的趋势，这道见证的流将会横扫全美。有许多饥饿、干渴、四处流浪的人，厌烦老旧的基督教和教会的繁文缛节。如果我们花些时间，一州又一州，一城又一城，一镇又一镇的走遍美国，我们就会发现，几乎各地都有饥饿、疑惑和流浪的基督徒。这些是主作的。

我为着主的见证来到这个国家已经六年半了。我看到有些地方曾经开始有召会生活，但后来开始召会生活的人却散掉了，因为那里的弟兄们不知道如何往前。他们没有经验，最后失望了。但我们确实知道，主实行召会生活的路的确行得通。这一点已经证明。现在我们中间许多人都有些学习。我不是说我们都老练、够资格、有装备、很充分了。但是既使那些在我们中间只有三、四年的青年人也可以见证，他们已经有了一些经验。

一九六四年我们在班尼布芮街（Bonnie Brae Street）聚会的时候，我们非常兴奋。那时有些人说，“我们去！”但是经过一些考量之后，我们说，“不，现在还不是去的时候。现在是来的时候。”我们当时还有些欠缺。我们需要先来接受并被充满。甚至到了一九六八年，我们仍然感觉需要再等两年，要到一九七〇年。有人想，等两年太久了。从某种意义上说，两年可能长了些，但我们需要等一等。今天，几乎在每个国家，男女要等到二十一岁或者至少十八岁，才能被视为成人。这是因为他们还需要长大成熟。如果我们在肉身生命上都需要长大、成熟，我们在属灵的事上岂不更需要长大、成熟！在美国，十六岁以下的青年人不能单独开车。在十六岁以前还不足龄。如果交给他们一辆车，他们可能伤到车子；更严重的可能伤到自己。我们需要长大成熟，才能作某些事。

到了明年，会有两百多位亲爱的圣徒，和我们在一起的时间满五年了。我可以为这些亲爱的圣徒们见证，他们的心、灵、和全人都是百分之百为着主在地方召会中的行动。他们“前途毁了”，他们被主俘掳了，并且已经把自己绝对的卖给主的行动。所以我们感觉，移民的时机快要来到。照着外面的需要来看，现在正是时候；照着我们的预备来看，也正是时候。所以，我们的负担是，如果没有很多人，也至少有一部分人，必须移民出去，带着负担到一些主要的大城市，帮助寻求主的人过正确的召会生活。

关于移民在实行一面的交通

我们看见移民的意义之后，现在必须题到几个实行的点。首先，移民不是一件组织的事，所以我们不要以为会有人差遣我们出去。没有人差遣我们，因为移民不是一个组织的运动。除了身体的头之外，没有人差遣我们。甚至到现在，我们也不知道谁会出去。有些人可能以为我有计划、程序、时间表，或者有关乎谁要移民的名单，但我没有这样的东西。如果有人到我这里说，“李弟兄，我要不要移民？”我会问他：“弟兄，我要不要移民？我和你有同样的问题。如果你不清楚，我比你更不清楚。主知道，我不知道。”我们都需要为主在身体里的移民行动祷告：“主，我们感觉这是你的行动。主，让我们清楚那些人适合移民。主，让一些人有负担。”许多人已经表示，他们已预备好要去，但是很可能主不呼召他们。人可以说，“主，我预备好了，”但是主可能说，“你要预备好留在原地。不要离开。”有人并没有表示他们已经预备好。可能他们会去祷告说，“主，让人对这件事有负担，”但是最后主可能说，“你要去！”

明年夏季的特会训练可能只有四周的时间。如果主愿意，我们将使用那四周来为移民作预备，我们会有详细的训练，包括关于实行召会生活的训练。在要来的几个月内，主会作许多事。到明年夏天开始的时候，如果没有很多人，也会有一些人，会有清楚的负担要去。同时，我们也会有许多人清楚知道他们需要留在洛杉矶。主会这样作事。让我们为此祷告。谁会去？我们要问主。让主来表明，让主来带领我们。

第二，我们应当考虑要去那里。目前，我只考虑过一两个城市。我感觉主会在加州湾区作一些事。湾区是加州第二大工业区。在像旧金山这样的城市里，大多数人住在那里已经有一两代，他们太安定。就着年长、生活安定的人来说，不容易实行主所托付我们的见证。另一方面，大多数在湾区其他地方的居民，都是新搬来的。他们还没有安定下来，所以比较容易接受新事物。同样的缘故，德州的弟兄姊妹，包括在拉布克（Lubbock）、维口（Waco）和丹顿（Denton）的，已经决定搬到休士顿（Houston）。这三个城市召会的圣徒将加入休士顿这个小召会，四个地方召会将成为一个召会。

关于要去那里，我们需要祷告。但是在原则上，同时顾到很多地方并不明智。分阶段来顾到几个地方比较好。我在这件事上越与主交通，就越清楚，最好有十个以上的家一起移民。如果十五个家一起去一个城市就更好。如果十五对夫妇移民到一个城市，他们可以马上开始一个三十人的聚会。照这个原则，有一百五十人需要移民。两百位可能太多了，因为在洛杉矶仍然需要有一个刚强的见证。我们需要考量我们的战略；我们正在这里争战，并且仍要守住我们的根据地。这一百五十位可以移民到五个城市。当然，这不是律法，只是原则。我们必须把这件事带到主面前。我们需要移民到具战略性的主要城市；但是在我们作决定之前，我们需要有很多的祷告，让主给我们看见应该去那些地方。

第三，我们必须考虑应当什么时候去。照着我们在主面前的感觉，我们会在明年的特会和训练之后开始移民。我再说，这不是律法。可能有三十位弟兄受引导要搬到西雅图，但是他们可能不会同时都搬过去。有些家可能早一些去，其他的家可能一两个月后再搬过去。要移民到休士顿的弟兄可能半年之后才能搬过去。要把实际的事务都处理好是需要时间的。因此若有人从主领受负担，就应该在工作、家庭、孩子的就学和其他方面自行准备好。

第四，我们必须看见我们移民的方式。我们已经看见，我们没有任何组织，但另一方面，我们也不要个人主义。我们要行动如同身体。如果主给我们负担要为祂移民，我们首先必须学习一个功课，就是如何被建造到身体里。有些人可能说，“洛杉矶召会太强了。我们在这里无法为着自己的目的作什么。我们现在保持安静，但是当我们到另外一个地方的时候，就是我们表现的时候了。”但是，如果有人计划要这样与亲爱的弟兄们争竞，他最好在移民之前先学功课。没有人移民之后还可以继续争竞。

愿主怜悯我们！如果我们还没有学好功课，现在又不学，早晚我们都还是要学。我们必须学会所有的功课，所以最好现在就学。如果我们在洛杉矶召会和人处不来，我们可能无法与地上任何一处召会的人相处。同样，如果我们与沙加缅度（Sacramento）召会的人处不来，就不要以为我们与洛杉矶召会的人处得来。如果某人在沙加缅度召会是个难处，他来到洛杉矶之后，也会成为难处。没有什么像地方召会这么试验并暴露我们。我们骗得了自己，骗得了别人，但我们永远骗不了召会。我们可以愚弄人，但绝对不能愚弄召会。凡愚弄召会的，就是最没有智慧的人。

召会是基督的身体；召会不是社会或宗教组织。如果我们要学功课，就必须现在学。如果我们现在不学，不管我们到那里，还是要学同样的功课。移民的方式是借着被建造。我们必须先被建造到身体里面，并学习功课。那么，我们移民出去的时候，就会以团体的方式出去，而不是以个人的方式出去。如果二、三十人是以这样的方式出去，他们就会成为所到之地的祝福。否则，他们无论到那里，都只会是个难处。我已经清楚的看见这一点，甚至在这个国家也是如此。我说的是实话；有人试着要逃避召会中的功课。

我们要去哪里？除了主引导我们去的地方，什么地方都不要去。我们要如何移民？我们应该借着身体，在身体里，同着身体并为着身体移民。这件事完全是为着身体，否则就不会有祝福。如果不会有祝福，最好不要有分于移民。如果我们要有分于移民，必须学习功课，被建造到身体里。要为着谁该去、去那里、何时去、如何去而祷告。要把这些事带到主面前。

第二章　移民的意义（二）

上一篇　回目錄　下一篇

读经：使徒行传八章十四至十五节，九章三十一节，十一章二十二至二十四节，十八章一一十四节，十九章二节，哥林多前书三章四至七节，四章十七节，七章十七节，十一章十六节，十四章三十二节，十六章一节，帖撒罗尼迦前书二章十四节，启示录一章十一至十二节，二章一节，七节上。

主借着召会在祂身体里的行动

在这一章里，我们要来看更多关于移民的事。属灵的事，就是圣经所启示的事，总是有深度的，而不是肤浅的。这些事表面看可能是一个样子，但如果我们深入研究，我们就会看见更远、更大、更好、更丰富的事。我们可能知道移民这个辞的意思，但是如果我们深入研究这件事，我们的看见就会更深、更高。前面所列的经节给我们一幅清晰、包罗万有的图画，描绘这个时代主在地上的行动，启示出一条线，给我们看见主已往如何，现今又是如何在地上，在祂的召会中行动。移民的意思是什么？移民深层的含义是主借着地上的召会和众召会而行动。

在行传八章一节，我们看见第一个地方召会，在耶路撒冷的召会。在新约的最后一卷书，我们看见七处召会。（启二~三。）最后，在启示录二十二章十七节，有那灵和新妇，而新妇包含所有的地方召会。新妇就是基督的身体，是独一的，也只有一个，包含所有的召会。所有地方召会，包括在耶路撒冷的第一个召会和今天我们所在地的地方召会，加起来就是新妇，新妇和那灵是一。

在启示录开始的时候，那灵对所有的召会说话，但是在这卷书的末了，那灵和新妇一起说话。由此我们可以追溯出主如何在地上开始祂的行动，又如何在地上继续祂的行动。祂是用地方召会开始祂的行动，也是借着众地方召会继续祂的行动。愿施恩的主用祂的灵膏抹我们，使我们看见祂在地上的行动。这不是一件小事或简单的事。

神在永远里定了一个计划，祂照着这个计划，在创造中有所行动。但是神的仇敌很快就进来，破坏了创造，并造成堕落。然后基督化身成为人，上十字架，完成了救赎。三天后基督复活，四十天后，祂升到宇宙的最高处。当主升天的时候，祂得着元首权柄、为主身分、君王权柄，得着了宝座、荣耀、冠冕和国度，并且天上、地上所有的权柄都赐给了祂。祂被神立为万王之王、万主之主、元首和基督。祂已经成就了这一切，达到了这一切，如今祂是主。

五旬节那天，主为了祂在地上的行动，在耶路撒冷降在祂的肢体，就是祂的门徒身上。这样，耶路撒冷召会就得以形成、产生了。这是主的身体在地方上首次的彰显。主的行动是借着地方召会，从耶路撒冷开始的。主没有借着个别的信徒开始祂的行动。不要以为主只使用了彼得。就着个人一面来说，彼得什么都不是，但他是在耶路撒冷地方召会里的一位弟兄。

从那里开始，主借着地方召会继续往前。除了在耶路撒冷的召会以外，还有在撒玛利亚的召会，后来还有在安提阿的召会。之后又有在哥林多的召会、在以弗所的召会、和其他许多地方召会。经过了这许多的地方召会，我们最终来到启示录里的七个地方召会。这里的“七”不是说只有七个召会。“七”这个数字表征完全，七个召会指许多地方召会。一方面，有很多地方召会；另一方面，这些召会彼此之间并没有不同。这许多地方召会在一起是一个饼，都成为一个新耶路撒冷。这是主行动的路。

主在身体里行动的独一路线

巴拿巴的例子

移民就是主在身体里的行动。从使徒行传到启示录，我们可以看见主在祂身体里行动的线。这条线是贯穿新约的一道流。不管这道流转了多少弯，仍然是一道流。但是除了这条线之外，新约里还有一些别的线。行传十五章三十六至三十九节说，“过了些日子，保罗对巴拿巴说，我们要回到从前宣传主话的各城，看望弟兄们的景况如何。巴拿巴定意也带着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，但保罗以为不带他同去是适宜的，因为马可从前曾在旁非利亚离开他们，不和他们同去作工。于是二人起了争执，甚至彼此分开；巴拿巴带着马可，坐船往居比路去。”许多基督徒都有一种观念，以为早期使徒们中间的光景一直是很美好的。但这种观念乃是梦想。

根据这段经文，当时的光景并不美。保罗和巴拿巴不是在救赎、称义或成圣这样重要的道理上争执、辩论或争论。相反的，他们是因为巴拿巴的表弟马可的事起了争论。巴拿巴想要带着他的表弟，但是保罗不同意。这件事使他们分开。巴拿巴是一位很好的弟兄。十一章二十四节说，他是一个好人，满有圣灵和信心。他被主大用，许多人都借着他被带来归主。他是十四章所题到的两个使徒之一。十四节说到“巴拿巴、保罗二使徒”。根据十三章，在保罗第一次行程的开始，巴拿巴是领头的。二节说，“他们事奉主，禁食的时候，圣灵说，要为我分别巴拿巴和扫罗，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。”

但是在行程中，他们名字的顺序改变了。他们刚受差遣的时候，巴拿巴是领头的，但是到了十三章的中间，扫罗的名字改为保罗，保罗成了领头的。四十二至四十三节、四十六节、五十节，和十五章二节、二十二节和三十五节都说到“保罗和巴拿巴”（或“保罗、巴拿巴”）。这表明巴拿巴身上一定有某种软弱。这软弱是种子，导致后来他和保罗起争执。巴拿巴没有理会保罗所说的，他们就彼此分开。在神圣的记载中，关于巴拿巴的事，到此就结束了。

之后，使徒行传再没有题到巴拿巴这个人。到十五章三十九节之前，流只有一道，但是在此，巴拿巴离开了这道流。这就产生了另外一道流，另外一条线；但是在主地上行动的神圣记载中，这条线并没有后续。关于巴拿巴作工的记载，就到此为止。后来，保罗在他的书信中还说到马可，（提后四 11，门 24，）但是使徒行传在十五章之后，就再没有题到巴拿巴。

传讲基督的人嫉妒争竞的事

主在地上的见证，从来没有两条线、两道流。这样的事不会在神圣的记载里。在神圣的记载中，主的行动只有一条线。这并不是说，没有其他工作的线。有别的线，但是神圣的记载不承认这些线。腓立比一章十五至十八节说，“有的人传基督，是因着嫉妒争竞，也有的是因着好意：这一等是出于爱，知道我是为辩护福音设立的，那一等宣传基督，却是出于私图好争，并不纯洁，想要加重我捆锁的苦楚。这有何妨呢？或假意，或真诚，无论怎样，基督究竟被宣传开了，为此我就欢喜，并且还要欢喜。”那些因嫉妒争竞而传讲基督的人可能会说，“如果保罗可以到各处建立地方召会，我们也可以这么作。如果他传讲基督是神的儿子，我们更可以这么作。”很难想像有人是因为嫉妒、争竞和争执而传讲基督，但这就是当时实际的光景。

有另一道“流”，但是圣经不承认。保罗对那种传讲基督的人心胸很宽宏，但是圣别的记载并没有宽大的把这些人包括在内。只要基督被传开，保罗就喜乐了；但是圣灵并不认可那些人的工作。从行传十五章和腓立比一章我们可以看出，早期的时候，在这一条线之外还有别的线，但是主并没有把那些线包括在祂圣别的记载里。

常有人说，今天基督徒中间光景很差，但早期光景很好。不过，从这几章圣经我们可以看到，主的行动从一开始，光景就不是一直很好。我们不要以为撒但会睡觉。我们可能会疲倦，会睡觉，但是那狡猾者从来不睡觉。甚至在第一世纪，当主在地上刚刚开始行动的时候，召会中就出现了难处。有争执，有争竞，有对立。有人说，“如果保罗能作，我们也能作！”遗憾的是，连巴拿巴这样的弟兄，行事也是这样。我们都需要清楚。不管看起来有几条路线，在圣言的记载中总是只有一条线，不仅在使徒行传是这样，全部书信和启示录也是这样。圣经中只记载了一道流，一条线。

必须留意我们是在身体的行动里

我们在作任何事情的时候，都必须很小心，我们是在那一条线上，在那一道流里。难道巴拿巴离开保罗之后，就再也没有带任何人归主了么？可能巴拿巴带了好些人归主。腓立比书题到有些人因为嫉妒和争竞而传扬福音，他们会不会一个人都没有带得救？可能他们带了很多人得救。对此我们如何解释？他们不是在那一道流里，但他们作了传福音的工作，一定有很多人因此得救。许多传教士友人来到我们这里，说，“你们说布道团的立场是错的。那我们怎么能带这么多人归主呢？”他们试图用他们工作的结果、果效来称义他们所作的。我对这些人的回答是：“你们不赞同罗马天主教，但是你们认为没有人会借着天主教的工作而得救么？在天主教徒中间，我见过很多得救的人。

难道这就意味着罗马天主教的立场是正确的么？”不要以为带人信主就能证明我们与这一道流关系是正确的，不要以为我们工作的结果就能证明我们在正确的线上。如果真是这样的话，主在地上的行动中就会出现很多路线，很多道流。在新耶路撒冷里只有一条街道，从宝座流出的只有一条河，一道活水的流。从使徒行传经过随后各卷，直到末了的启示录，都只有一道流。其他的流只是题到而已，在圣言中并没有记载。在这件事上我们必须谨慎。

移民是今天主在地上、在祂身体里的行动。我们在中国大陆有将近二十年的历史，在台湾又有二十年的历史，在美国也已经有几年的历史了。在一道流的事上，我们看过并经历过许多事。所以，我在这件事上的负担很重、很强。有些人以为，就算他们在某处地方召会不能随己意行事，只要他们耐心等候，有一天他们能到另一个地方，在那里建立他们的“王国”。他们觉得在那里可以想作什么就作什么，因为所有地方召会都是独立的，他们那一处的地方召会，是独立于其他地方召会之外的。我担心这种想法的种子，可能在某些亲爱的圣徒里面起作用。这百分之百是错误的。

地方召会之间是分开的，但是所有的地方召会仍然是一个身体。地方召会很多，但是这不意味着有很多的宇宙召会。虽然宇宙召会可以彰显在许多地方，但只有一个宇宙召会。可以有为数众多的地方召会，但是不应该有许多不同种类的召会。召会在数量上有很多，但是在性质上只有一个。一个果园里可能长着很多的桃子，但是所有的桃子仍然是一种。同样，地方召会虽然有许多，却都是同一种类。如果有人想要到某地建立另外一种地方召会，那就是最恶劣的宗派主义。所有地方召会都是分开的，但所有的地方召

会都是一样的。众地方召会都有同一个源头、同一种性质、同一个生命，甚至有同一个样子。

有人教导说，我们不应该跟随或效法其他召会。一九四二年，中国几乎所有的弟兄姊妹都背叛了倪弟兄。我站住抵挡这次背叛。有些人对我说，“你只是在跟随人。”我告诉他们：“我承认，并不以为耻。我很乐意作一个紧紧跟随倪柝声的人。”在林前十一章一节，保罗说，“你们要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样。”保罗非常强。他并不像今天有些人那样假装属灵。今天许多人都假装声称，他们不带人跟随他们，只帮助人跟随基督。但这不可能是真的。怎么可能传道却没有人跟随所传的？怎么可能施教却没有人跟随那教导？我们从来不这样装假。

我们谦卑，我们微小，但是我们却愿意讲保罗说的话：“你们要效法我。”如果我们没有把握所教导的是出于主，我们就不要教导。但是，如果我们完全确信我们的教导是从主而来的，就必须叫人跟随我们。如果我们确信我们所教导、所传讲的百分之百是出于主，我们就可以正确的说，“你们要效法我。”如果我们没有把握，就应该停止。

教导人不要跟随众地方召会，使我们深处的灵感到激愤。这是愚昧的言论。有些人这样教导，却还在使用这分职事的材料。这样作即不诚实，也不公平。既使不信者也不应当这么作。如果我们反对什么事，应当反对到底；但如果我们支持，就该完全支持。我们不应持有一种想法，以为我们可以去另外一个地方，建立另一种地方召会。那不是真正的地方召会，而是一个宗派。

如果我们等待移民，是为了作我们想要作的事，或者作与众地方召会不同的事，那就是不诚实。撒但是狡猾的，他总是很有企图。但是因着主的怜悯，在祂宝血的遮盖之下，我们不是无知的，我们保持警觉。我们不想给仇敌任何入口。职事这样的说话就是为了让仇敌进不来。我们都必须清楚移民是什么。移民是身体的行动。如果我们要有分于移民，必须被建造到身体里面。

从实际一面讲，如果要控制任何事，第一件要控制的就是钱财。但是，我们中间对于钱财没有任何控制。这很强的证明我们对众召会不施加任何控制。我们很清楚所有地方召会之间是分开的。我们这样教导和实行已经超过四十年了，我们还会继续守住。但是，这并不意味着地方召会是松散的，变得彼此不同。这绝对是错的。所有地方召会都是分开的，却都是一，并且都是一样的。

为着主的祝福持守身体的原则

撒玛利亚的事例

主移民的行动开始于耶路撒冷。行传八章一节说，除了使徒以外，所有的门徒都分散开来。甚至腓利也被赶散到撒玛利亚。主与他同在，尊重他所行的事，使他的工作有很好的结果。（5～13。）但是，仍然需要有人从耶路撒冷被差遣到那里。（14。）腓利可以传福音，但是他没有为刚信主的人按手，使他们受圣灵。腓利肯定知道他们需要受圣灵，他也一定可以为他们按手。但是为了持守身体的原则，他没有这么作。如果腓利可以作所有的事，那就不需要身体了。如果腓利没有尊重这个原则，他可能会说，“约翰、彼得、雅各，你们可以在耶路撒冷作一些事，我在撒玛利亚也可以作同样的事。你们不需要我，我也不需要你们。你们可以传讲基督，我也可以。你们可以建立地方召会，我也可以。”如果腓利这么想，他的工作就会了了。腓利知道他在身体里的那一分。他去撒玛利亚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“腓利召会”，而是为了建立一个地方召会。腓利去那里，不是为了要作工建立一个独立的地方召会。腓利到那里是要建立身体在一处的彰显。

当在撒玛利亚发生的事传到耶路撒冷，那里的使徒们就差遣彼得和约翰前去。这是有关身体的原则一幅悦目又美丽的图画。主保留了一些事，直到彼得和约翰来。主许可撒玛利亚人得救，但是没有让他们接受圣灵的浇灌。圣灵的浇灌和身体有关。在圣灵里受浸就是浸入一个身体。主保留了这件事，直到彼得和约翰来。当彼得和约翰按手在撒玛利亚人身上，圣灵就降在他们身上。。）这是身体的印证。经常有人说，按手的目的是为了说方言。这就没有正确应用身体的原则。按手得着圣灵的浇灌，是身体的印证。我们得救，可能有很多的方式，但是主保留了一些事，直到我们实行身体才赐下。这就是为什么地方召会里有这么多祝福。除非我们正确的实行召会生活，否则主不会释放祂的祝福。

安提阿的事例

在十一章我们可以看见同样的原则。信徒们移民四散，远达安提阿。（19～20。）消息再一次传到了耶路撒冷，但这次耶路撒冷召会差遣了巴拿巴前往。（22～24。）在那个时候，巴拿巴像保罗一样，还不是使徒，而是个门徒。乃是到了十三章，保罗和巴拿巴被主分别出来并差遣出去的时候，他们才成为使徒。如果耶路撒冷召会是差遣彼得或另一位使徒去安提阿，我们可能以为只有使徒可以去访问身体在某一处的彰显。但是，这次受差遣的不是一位使徒，只是一位好弟兄。我们在读神话语的时候必须仔细。八章十四节说，“使徒在耶路撒冷，听见撒玛利亚人领受了神的话，就打发彼得、约翰往他们那里去。”这里，使徒们差遣了两位使徒。

而十一章二十二节说，“关于他们的传言，到了在耶路撒冷的召会耳中，他们就差遣巴拿巴出去，走到安提阿为止。”没有这处经节，我们可能以为只有使徒才有资格差遣人去访问身体的彰显，并且只有使徒能被差遣从一地到另一地。主从不会错。在八章十四节是使徒的事，但在十一章二十二节是召会的事。在第一个事例中使徒差遣使徒，但在第二个事例中召会差遣一位弟兄。使徒和召会都有资格，差遣人去访问身体在另一处的彰显。

分散的信徒把福音带到了安提阿，但他们仍然需要一位弟兄访问他们。这是为了持守身体的原则。那些到安提阿建立地方召会的人没有说，“我们是在安提阿的召会。我们和在耶路撒冷的召会毫无关系。”如果他们这么说，他们就不再是安提阿的地方召会，而是安提阿的一个地方宗派了。

所有的召会都是地方性的。只要我们维持一地一会，我们就是地方召会。但这只是一面。另一面是身体的一面。作为地方召会，我们都是分开的，但是作为身体，我们都是一。主并非有很多身体。我们是许多地方召会，但我们是一个身体。仇敌是狡猾的。移民是出于主的，但是我们必须关起门，不让那恶者的诡计进来。我们无意组织任何事情；但是主只有一个行动，主只有一个恢复。主不是在洛杉矶有一个恢复，在芝加哥有另外一个，在旧金山又有另外一个。有许多地方召会，但是只有一道水流、一个生命、一个恢复、一个见证、和一个主的行动。如果我们有负担要移民外出，我们必须儆醒，不让任何的打岔或拦阻进来。一方面，我们不是想要统一任何事情；另一方面，我们必须是一。

亚波罗的事例

在十八章二十四至二十八节，我们再次看见一幅有关这道水流可爱、美丽的图画。在这里，亚波罗是主兴起的。他不是从彼得、约翰、雅各等使徒们所在的耶路撒冷这源头被兴起。他也不是从保罗和巴拿巴所在的安提阿这源头被兴起。他被兴起，似乎是从另外一个源头，第三个源头；但是主也把他带到同一道水流里。圣灵为他预备了百基拉和亚居拉，与他相遇，就把他调进这道水流里。百基拉和亚居拉与他交通，带他进入这道水流。

这样，他们就不再是两“队”，而是一“队”，打同一场“球”。今天许多基督教工作者学着说，“我们在主里都是一，”但是他们却分裂成许多“友好分队”。然而，相互友好是不够的，我们必须是一。移民并不是说，人去不同的地方，他们就是不同“队”。所有地方召会都是一，因为虽有许多召会，只有一个身体。在启示录的开始有许多地方召会，但是在末了却只有一个新妇。所以，任何想要分开的单独或独立，都是绝对错误的。召会是分开的，但是并不是完全独立的分开。作为地方召会，我们是分开的；但是作为基督的身体，我们是一。

主把祂从不同地方兴起的所有仆人，全都调和成一“队”，进入同一道水流。因为哥林多的信徒是属肉体的，所以有些人欣赏亚波罗的职事，另有人欣赏保罗的职事。有的说，“我是属保罗的，另有的说，我是属亚波罗的。”（林前三4。）保罗回答说，“亚波罗算什么？保罗算什么？照着主所赐给他们各人的，不过是执事，借着他们，你们信了。我栽种了，亚波罗浇灌了，惟有神叫他生长。”（5～6。）

保罗和亚波罗是配搭。他们没有一个人说，“我知道怎样栽种，我也知道怎样浇灌。所以，我不需要你。你作你的栽种和浇灌，我作我的。”但是，今天有些人就是这样作工。可能有人说，“你在你的地方建立一个召会，我要去另外一个地方建立另一个召会。”我们可以这样作工，但是主不会全然尊重这个工作。既使我们带人归主，也不意味着主尊重我们的工作，并且这也不能称义我们的工作。我们可能得着一些从主来的祝福，但是祂会有所保留。在撒玛利亚和安提阿这两个地方，主都有所保留，直到他们愿意实行真正的身体生活。亚波罗能够作一些事，但是他仍然需要使徒保罗。这就是配搭；他们作工，建造同一个召会。

跟随众召会

哥林多前书有几处经节让我们看见，保罗在众召会当中如何教导相同的事，并且劝告、嘱咐他们跟随其他众召会。在四章十七节下半他说，“正如我在各处各召会中所教导的。”使徒保罗在每一城的每一处召会都教导相同的事。既使一处召会没有直接从保罗那里接受教导，但是从另一处召会听到了这样的教导，他们也应该跟随那个召会。在七章十七节保罗说，“我在众召会中都是这样吩咐。”如果保罗在某一处召会吩咐了一件事，所有其他的召会都应当跟随那个召会。在奉献财物给主的事上，我们也应当跟随其他召会。

在十六章一节，保罗说，“关于为圣徒收集馈送，我从前怎样吩咐加拉太的众召会，你们也当怎样行。”我们绝对不该说，如果某些召会这样实行，我们就不这样实行，因为跟随他们是一种羞耻。早期的时候，所有地方召会都互相跟随。在十一章十六节，保罗说，“若有人想要强辩，我们却没有这样的规矩，神的众召会也没有。”在十四章三十四节，他在“众圣徒的众召会中”教导同样的实行。在几乎所有的事上，地方召会都是一样的。说我们不跟随其他的地方，是骄傲又愚蠢的。跟随人不是羞耻，而是荣耀的事。

帖前二章十四节说，“弟兄们，你们曾效法犹太地在基督耶稣里神的众召会。”有人可能会教导说不要效法，但是保罗告诉众召会要互相跟随。愿主怜悯我们。如果我们有正确的灵，如果我们是谦卑的，我们就会跟随。我们在主的面前宣告，想要拉拢一个召会为着自己的目的，或者想要控制某个地方或某些人，才是一件羞耻的事。今天在主的儿女中间，某些工人想要控制他人，为他们自己建立某些东西，实在是羞耻的事。

如果我们从主有所领受，那是好的。主会尊重我们所作的，但是我们没有必要加以提倡。但是，如果我们向主诚实，灵里纯洁，我们就会乐于供应生命给人，并提供帮助，我们也会乐于谦卑的接受他人的供应，跟随其他召会。十四节说，那里的信徒效法众召会，不是只效法一处召会。如果一处召会从主有所领受，其他的召会却不跟随，那是一件羞耻的事。我们都必须定罪这样的骄傲。我们需要跟随众地方召会，众地方召会也需要互相跟随。有些人定罪这样的实行是狭隘的，是在搞宗派。实际上，不跟随才是更为狭隘，更为搞宗派。有人搞宗派到一个地步，每个人都自成一派，因为他们与人不一，不与人配搭，不与人建造在一起。跟随其他地方，并不是要以宗派的方式把事情组织起来，但是因为骄傲而不跟随，无疑就是在搞宗派。

主非常有智慧。在启示录二至三章，祂没有把七封书信分别给个别的七处召会。祂没有吩咐约翰，第一封信只要给以弗所，第二封信只要给士每拿，其他几封书信也以此类推。在启示录以前，所有的书信都是分别写给不同的召会。给哥林多召会的书信是单独给哥林多，给歌罗西召会的书信是单独给歌罗西。但是在启示录里，主把七封书信一起讲完，再给所有七处召会。所有的书信都是照主所吩咐的，集合起来给所有的召会。这是很有意义的。七处召会一面是分开的，另一面却仍然是一。

再者，在这七封书信中每一封的开始，主都是对某处召会的使者讲话，但是每封信的末了都是说，“那灵向众召会所说的话，凡有耳的，就应当听。”每封信都是那灵向众召会所说的话。在士每拿的人不能说，给以弗所召会的书信和他们没有关系。主的灵会说，“不，和你非常有关系。这是给以弗所的信，也是给你们的信，所以你们必须读。”这意思是，所有地方召会虽然都是分开的，却仍然是一。

地方召会在数目上众多，但是在性质和种类上却不然。创世记一章说到结种子的菜蔬，各从其类。（11～12。）召会是自成一类的。在整个宇宙中只有一种召会。并不是一个地方有一种地方召会，另一个地方有另一种地方召会，第三处地方有第三种地方召会。所有地方召会都是同一种召会，因为都是彰显同一个宇宙召会。这一个宇宙召会在各处彰显时是分开的，不是根据性质或不同的特点，而是根据地理位置。我们不会天天跑去别的召会聚会，就是因为地理位置的缘故。

我们因着地理位置的缘故是分开的，但这并不是分裂。我们仍然是一个身体，一个召会，一个见证，在一道流中，在一条线上，并且在一个恢复里。我们不是分裂的，也不是不同的。我们是一，我们是同一类。不管我们移民到多少地方，我们仍然是一。我们不是被组织成为一，而是因着出生，在生命和性情上是一。所以，我们必须竭力在实行上是一。借着职事这样的说话，我们都能清楚认识移民是什么。移民是主在地上，在祂的众召会中并借着祂的众召会而有的行动。

第三章　移民的目的

读经：马太福音十六章十五至十八节，十八章十六至十七节，二十节，以弗所书二章十九至二十二节，彼得前书二章二至五节，启示录一章十至十二节，罗马书十四章一至三节，五至六节，十五章一节，七节。

在前两章里，我们已经看过，什么人是实行移民的人，并如何实行移民。本章我们要来看我们移民的用意、目的和目标。这不是一件小事。今天有许多不同种类的基督徒团体。有些团体的宗旨是前往差传地区，好把福音带到全地四方；另外有些团体的宗旨是教导圣经。然而，我们移民的目的，是为着扩展主的恢复。这不只是为了扩展某些真理和实行上的恢复，而是完满的扩展主的恢复。

主对召会生活完满的恢复

主在大约十五世纪时开始了祂的恢复。那时，祂并没有把所有失去的项目一次都恢复。相反的，在过去的五个世纪里，主是一项一项的恢复。有时，主在这里有一个恢复，有时在那里有一个恢复，今天我们正处在主恢复的完成时期。在召会早期，就是第一世纪主后九十五年之前，使徒时代的时候，主把所有的事都赐给并启示给祂的召会。但从那之后，召会变得越来越堕落，每下愈况，直到最低点。到了十五世纪，主所赐给召会的一切，几乎已经完全失去了。仇敌非常狡猾，圣品阶级制度甚至把圣经也封锁了。“平信徒”没有自由或权利读主的话，因为神职人员认为他们不够资格读圣经，认为他们会误解圣经，引起异端。一般人只被许可听神职人员讲解圣经。在某种意义上，神职人员本身就变成了圣经。

这个时候，甚至在路德马丁（Maain Luther）之前，主就兴起了一些圣徒，来进行祂的恢复。这就是主的恢复的开始。主恢复的第一项就是真理和对因信称义的经历。在真理上并在信徒的经历中，因信称义是第一块基石。在此之后，主一项一项的继续恢复。如果我们阅读从路德马丁至今许多属灵领袖的历史、传记和主要著作，我们就会看见，主在祂的恢复中按部就班作得真美妙。主没有先恢复成圣；祂先恢复因信称义，之后一项接着一项的恢复了很多其他的事。

在十八世纪，摩尔维亚弟兄们来在一起实行召会生活。根据历史，当时的实行非常好，但是还不够完美、完全和充分，因为他们所领受的亮光和异象还不够。之后，在一八二八年，主作得更多。祂在英国兴起弟兄会，实行召会生活。在召会生活的实行上，他们超越了摩尔维亚弟兄们。他们有很多的亮光和真理。在路德马丁时代以后，曾经被封锁的圣经公开了，每个信徒都有读圣经的权利，每个人也都能取得圣经。可是三百多年过去，圣经还未被解开。人可以读圣经，但是读不懂。然而，从一八二八年开始，圣经不再仅仅是一本公开的书，它对圣徒们也成为一本解开的书。这很好，.但是还不够。例如，虽然弟兄会使用了“地方召会”这个辞，但是他们对地方召会并没有清楚的看见。我们之所以知道，是因为我们读过弟兄会的主要著作。

从一九二二至一九三四年，我们看见另外一些事，比如内里的生命和十字架主观的工作。弟兄会并没有恢复这些项目，我们是从其他源头收集到这些。但是在召会的事上，我们几乎完全站在弟兄会的肩上。一九三三年，我们对地方召会聚会的界限有负担，于是倪柝声弟兄为这事花了更多的时间再去研究圣经。一九三四年他开始对召会的界限有更多看见。到一九三七年，他看见了召会的地方立场，并在“工作的再思”一书中写到这事。

这些信息最初以中文出版，后来在一九三九年翻译成英文。这本书讲到许多事，但是倪弟兄主要的负担是让我们看见召会的地方立场。我之所以知道，是因为他在释放信息之前，会和我交通他的负担。召会是地方性的，其立场就是该城所在的地方。有些人曾说，我们中间有关召会立场的教导是采自弟兄会，但这并不正确。我们在弟兄会所有的著作中，都找不到“地方立场”这个辞。他们使用过“地方召会”和“众地方召会”这些辞，但是他们从未看见地方立场；他们甚至不用“立场”这个辞来说到召会。是倪弟兄让我们看见地方立场。这项启示起始于一九三四年，完成于一九三七年。在那三年期间，这件事对我们变得非常清楚。在“教会的路”一书中，倪弟兄告诉我们，召会的立场在那些年间对我们是最清楚、最高的。

到如今，主已经恢复了很多项目。几乎每一件事都已经被恢复。神所恢复的最后一项是召会生活。根据召会历史，从因信称义开始，恢复的工作一点一点不断的往前。到了一九四〇年代末期，我们开始完满的认识召会生活是什么，这包括与召会生活相关的每一件事。召会生活是神恢复的完成，包含所有先前恢复的项目。

所以，召会生活达到神的标准。神的标准，就是我们罪人必须接受基督，首先作我们的救主和救赎主，然后作我们的生命、我们的主、和我们一切的一切。我们即然已经接受基督作我们的救赎主、救主、生命、和一切的一切，就必须来在一起，建造召会作为基督的身体，以彰显基督。召会是基督的身体，这身体在各地有许多地方上的彰显。神的心意是要让基督的身体在每个城市 | 在耶路撒冷，在撒玛利亚，在安提阿，在以弗所，在哥林多，在罗马，以及其他许多地方 | 都有一个地方上的彰显。

召会是一个属灵的、生命的生机体，由许多活的人组成，这些人相信基督，以基督为他们的生命和一切。这一个身体，就是独一的召会，在各地所有的彰显就是众地方召会。这就是神的目的、神的目标和神的标准。召会的实行曾经堕落到最低处，但是现在已经被恢复了。当我们说我们今天的目的是要实行召会生活，我们指的召会生活，是包含主恢复的每一项目。当我们说到召会生活的时候，我们是包罗一切的说到召会生活。

实行正确的召会立场

我们必须考虑我们在这里是为了什么。今天有很多的基督徒团体，特别是在具有战略性的中心城市里，更是如此。为什么我们必须在这里？为什么我们不去加入这些团体？为什么我们需要以这样的方式聚会？并不是因为我们想要和他们不同，或者我们不喜欢他们的实行，而是因为这些基督徒团体都不是召会生活正确的代表或正确的彰显。我们应当公正的看待各种公会。他们缺少什么？他们有什么是错的？我们会说他们缺乏生命和正确的经历，这些事是很紧要的。但是，使我们不能和他们一起聚会的因素是分裂。

这些团体不是召会，他们是分裂。召会必须有一种立场，有一种态度，能够接纳所有不同的真信徒。例如，浸信会只接纳、接受和容纳那些浸入水中而受浸的人。原则上，浸信会不能被看作是地方召会，因为它不在正确的立场上，而且也不实行正确的立场。所以，浸信会是一个分裂。我们可以把同样的原则应用在所有的公会上，无论他们属灵与否。既使某些团体是属灵的，他们在立场上仍然是错误的。

自从罗马太子提多于主后七十年毁坏耶路撒冷连同其中重建的圣殿，至今已过了十九个世纪。但是，犹太人还没有重建圣殿，因为他们没有正确的立场（场地），可以建造真正的圣殿。若是他们在洛杉矶建造同型的圣殿，用相同的材料和根基，有同样的尺寸和颜色，那也不会是真正的圣殿。

既使他们在伯利恒或耶路撒冷的一个角落建造圣殿，那仍不是真正的圣殿。他们在等待一个地方能够被归还、得恢复，这个地方就是亚伯拉罕献以撒、大卫向神献祭、和所罗门建造圣殿的地方。一九二五年我在病中，研究了许多关于以色列预言的著作。这些预言主要的内容是有一天以色列国要得复兴，美地要归还给以色列人，最终圣殿要重建。许多研究预言的人认为圣殿的重建是主回来的最后一个兆头，但是圣殿的建造需要正确的场地。这让我们看见召会立场的重要性。我们可能建造同一件东西，但它若不在正确的立场上，就不是真的。

基督徒喜欢谈论合一。在“教会的路”第四篇，倪弟兄指出四种合一，告诉我们什么样的合一是我们应该实行的，什么样的合一是我们应该拒绝的。只要一个人尊重圣经，承认圣经中的每一个字都是神的呼出，他就不能对倪弟兄的教导题出任何质疑。读过这一篇之后，人就无话可说，只能接受这样的话。真正的合一完全取决于召会的立场。如果合一不是基于正确的立场，就不是真正的合一。一九三七年我们看见召会的立场，而在一九四〇至一九四二年间，主给我们看见召会生活实行的一面，我们就开始这样实行。当我们看见召会生活，我们的聚集就是包罗一切的。

我们已经说过，没有一个公会有资格代表召会生活。另外，自由团体可能宣称他们已经从巴比伦出来。是的，他们离开了巴比伦，但是他们还没有回到锡安。他们还在巴比伦和锡安之间。他们甚至可能离锡安很近，但还不在锡安。那些离锡安最近的人是最难办的。一个人如果还在巴比伦，对他说他在错误的地方还容易。但是一旦他从巴比伦出来，就很难再告诉他任何事。如果我们说，“你必须从巴比伦出来，”有人就可能说，“我们已经从巴比伦出来，我们和你们完全是一样的。”他们已经出来，但是他们现今在哪里？有些人已经从巴比伦出来，但是他们回到哪里？重要的不是我们离开巴比伦，而是我们在锡安。有些人看起来可能和我们一样，但是他们和我们不是一。

看起来一样是一回事，而一又是另一回事。三个弟兄可能穿着同一种棕衫，但还是有三件衬衫。有些人说他们和我们一样，因为他们属于非宗派团体。虽然他们和我们几乎一样，但还是稍微有一点不同。从巴比伦出来还容易，但是要打中召会立场这个目标并不容易。从巴比伦到锡安的路程很长，有许多可能发生的事使我们达不到锡安。有些人可能停在亚拉伯，另有些人可能已经到了伯利恒或耶路撒冷郊外。但是，他们还是不在锡安。

没有个人主义

我们无意与任何人争论，但是靠着主的怜悯，我想指出今天基督教的真实光景。今天有很多的自由团体，甚至自由的个人。自由团体认为自己比公会好，自由的个人认为自己比自由团体好。我们越个人主义，似乎就越好。但是，作一个持守个人主义的基督徒是件羞耻的事。我们基督徒不像蝴蝶，寂寞孤独的展现自己的美丽。我们基督徒是蜜蜂，聚在蜂巢里。

个人主义乃是罪。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不喜欢用“我”这个字眼，而宁可使用“我们”，我们觉得使用“我们”这个辞是荣耀的。我们不喜欢成为一个持守个人主义的“我”，我们喜欢成为一个团体的“我们”，成为“蜂巢中的蜜蜂”。我收到感谢信的时候，并不会太在意。我只是蜂巢中的一只小蜜蜂。

不要谋求个人主义。圣经告诉我们，我们都是基督身体上的肢体。圣经从未告诉我们，我们个人就是身体。我们不是许多的身体，我们只是一个身体上的肢体。作为肢体，我们不喜欢个人主义。我们可以和一位弟兄握手，但是我们不会想要握住一只与身体分开的手。同样，我们外表的美丽显于我们的眼睛，但是和身体分离的眼睛是可怕、不洁的。既使一只手看起来并不美，只要它联于身体，对我们来说就是美丽的。很可惜，今天许多亲爱的圣徒想要成为分离的肢体。他们是分离的，但他们却觉得自己很漂亮。

事实上，他们是很可怕的。我们不可作分离、脱节的肢体。根据这个原则，我们应当考虑要与什么样的人实际的联结并建造一起。我们作基督徒可能已经很多年了，但是我们可能只是和人有些交际而已。交际是没有意义的。耳朵不能、也不应该说，它们只是和眼睛有点交际而已。我们需要被建造到身体里，并一同被建造起来。想想看，我们已经和谁建造在一起？

移民的目的是要代表召会生活

我们要在各处实行召会生活，原因是在各种基督徒团体中间，无论公会、自由团体甚至自由的个人中间，我们找不到任何一个团体有充分的资格能代表召会生活。如果我们能找到这样一个团体，我们就必须去他们那里。如果我们不去他们那里，我们会失去召会的立场。

当我们移民出去，我们是要代表召会生活。召会生活是包罗一切的。召会生活包括各种真基督徒。我们不能期望所有的基督徒都是一样的。也许既使在永世里，我们还是不会一模一样。真基督徒是宝贵的，但是他们经常很古怪。基督徒在很多事情上有差异。有些人喜欢用一种方式受浸，有些人喜欢用另一种方式受浸。受浸的方式有很多。有些人说我们必须在热水中受浸，有些人说我们必须在冷水中受浸。有些人说我们必须在户外受浸，因为主耶稣是在约但河里受浸的；所以如果一个人在室内受浸，那就不是真正的受浸。有些人甚至遵行这种主张，说，要受真正的浸，必须去约但河。

当有些信徒来在一起，会在聚会中弹奏乐器，有些人甚至会摇椅子。他们认为，摇得越厉害，聚会就会越好。我们可能觉得他们错了，但他们觉得需要这样。我们移民的时候，要接纳什么样的基督徒？当一个摇椅子的人来到我们中间，我们要怎么办？这对我们会成为一个真正的试验。我们可能说，“弟兄，不要这么作。如果你这么作，我们就不再接纳你。”但我们若这么说，就会立既失去召会的立场。我们的聚会就不能代表召会生活。相反的，我们会成为宗派。

有些人不接纳那些不是浸入水中受浸的信徒。要和他们交通的人，必须是浸入水中受浸的。但是，这些亲爱的圣徒们却定罪我们是宗派、太狭隘。实际上，他们才是宗派，是狭隘的人。虽然有很多事我们不喜欢，我们仍然接纳所有的信徒，而且我们不是咬牙切齿，痛苦的接纳他们。这是因为主已经给我们看见什么是召会生活。召会生活包含所有的真基督徒。我们会说，我们不喜欢摇椅子，但是神不觉得讨厌。如果有人摇得太厉害，主可能会让他享受祂更多的同在。同样，我们可能不喜欢在聚会中使用铃鼓。我们或许觉得钢琴或风琴比较好。但是，神不在意我们用什么乐器赞美祂。只要我们赞美祂，祂就高兴。

一九三二年倪弟兄和我参加了一场聚会，聚会中有人跳跃、大笑、并在地上打滚。会后我对倪弟兄说，“弟兄，我实在不能接受这种方式。这算什么？”他说，“圣经从未告诉我们，聚会的时候应该照什么形式。”听到这话，我就不说话了。回到房间之后，我进一步思考这件事，就领悟到圣经并没有告诉我们聚会应当采用什么形式。不管我们是坐，是站，是跳还是大声喊叫，在神的眼中都是一样的。我并不是鼓励人要跳。

倪弟兄没有支持这事，今天我也不是支持这么作。但是，如果我们知道召会生活是什么，我们就必须接纳所有不同种类的信徒。除此之外我们能作什么？我们可能不爱他们，但是主爱他们。我们可能不喜欢他们所作的，但是主喜欢。我们会说，“我即吃蔬菜，也吃肉。今天是恩典时代。你为什么只吃蔬菜？你太软弱了。”但是，主说，“你要接纳他，因为我已经接纳了他。”

我们需要读罗马十四章。保罗在这章里表现出一种非常宽大的态度。今天人们常说起罗马十二章，但是他们忽略了十四章。我们可能根据十二章谈身体生活，但若是没有十四章，较们就无法实际的过召会生活。保罗是最大的教师，但是在十四章他并没有用教训的方式说很多话。他没有说吃蔬菜对，或是不吃蔬菜对。他只说，“吃的人不可轻视不吃的人，不吃的人也不可审判吃的人，因为神已经接纳他了。”（3。）那些信心坚定的人，不可轻视那些不吃的人。在守日的事上也是如此。如果一个人要守某些日子，他可以守，但是他不能批评别人。如果一个人认为所有的日子都一样，所以不守日，他也可以不守，但是他不能轻看别人。我们作得到么？如果我们作不到，我们就不在十二章，也不在身体里，因为我们已经失去一的立场。

召会生活是包罗一切的，包括所有不同类别的真基督徒。召会生活包括在聚会中跳的人、打滚的人、大笑的人、摇椅子的人、软弱的人和古怪的人。这并不是说我们鼓励其他的人也这么作。我们不会这么作，但我们不批评他们，也不轻看他们。我们宝爱所有亲爱的圣徒。我们爱他们，因为神爱他们；我们接纳他们，因为神接纳他们。今天有些人在我们眼中是古怪的；我们不表明支持他们，也不试图像他们一样。但是，在主的眼中他们可能并不古怪。

召会生活是包罗一切的。我们移民的时候，不管到那里，都必须站在正确的立场、正确的地位上。我们必须向全宇宙宣告，我们站在正确的立场上，代表召会生活，不是宗派。我们非常敞开，包罗一切。这并不容易，我们需要主的怜悯。可能当我们移民到了一个城市，那里已经有一班人站在同样的立场上代表召会生活。我们应当作什么？我们没有别的路可走，必须到他们那里，和他们是一。我们在这件事上没有选择。但是如果我们移民到一个城市，那里没有人站在这样的立场上，我们就必须站住这样的立场，并抱持一个态度：我们是包罗一切的。

最要注意的是经历基督

主在已过永远里的心意，就是要在这个时代在各地建造祂的儿女，作祂的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。但是，这只是我们的地位，立场。这对我们不是全部。最重要的事，是完满的经历基督。我们需要经历基督作我们的救赎主、我们的救主、我们的生命、我们的主、我们的主人、我们的君王、和我们的一切。我们需要非常主观的经历祂，我们需要知道如何以祂为我们的生命，如何凭着祂、在祂里面、并与祂一同生活行事。一个地方召会必须完全充满基督，不能只有道理和某种实行。有些人可能想要实行说方言，摇椅子，以外在的方式来表达弟兄相爱，或实许多其他的事。

我们不反对这些事，但是地方召会的见证只有基督，不是理论中的基督、神学上的基督，而是生命里的基督、经历中的基督、以及我们日常生活中的基督。我们必须经历基督到这样完满的地步，使我们也能帮助其他人这样经历祂。我们不在意他们说不说方言。我们只关心他们是否接受基督作生命。只要他们接受基督作生命，说不说方言对我们而言并不重要。如果他们接受基督作生命，那就够了。我们必须帮助人认识如何终日完满的享受基督、经历基督、并有分于基督。我们赞美主，在过去几年里祂已经在我们中间立下了美好的根基，我们在这件事上已经有了许多经历。

愿我们清楚认识移民的目的。移民的目的是将主对召会生活完全的恢复扩展出去，这包含基督的所是之于祂身体的所有项目和所有方面。如果我们清楚这件事，那么我们出去时，就会知道去那里，站在什么样的立场上，以及必须作什么。我们会知道如何面对所有的情形，也不会被任何事所误导。我们知道我们的目标，我们的目的，也知道我们的立场。愿我们在祷告中把这样的交通带到主面前，为着移民作准备。

第四章　神的见证

读经：出埃及记二十五章十六节，二十一至二十二节，二十六章三十二至三十四节，三十八章二十一节，约翰福音十五章二十七节，使徒行传１章八节，五章三十二节，启示录一章五节上，三章十四节，一章二节，九节，六章九节，十二章十一节，十七节，十九章十节。

以上这些出埃及记的经节，说到见证、见证的柜、和见证的帐幕。要明白约柜和帐幕是什么并不难，但是我们可能不清楚见证是什么。根据出埃及记，见证是律法，是十诫。我们信徒对律法并不陌生，许多人都知道律法的内容。我们还小的时候，很多人被教导要背诵十诫。有的人在某些公会中申请受浸的时候，要接受考试，看他们能否背诵十诫。表面上我们许多人知道律法，但是少有基督徒知道律法就是见证。我们知道律法是神给我们的诫命、规条、规则，为要管理我们，告诉我们什么可以作，什么不可以作，但是我们可能还未听过，圣经把律法称作见证。

作见证的律法

表面看，律法是规条和规则，但实际上律法是神的说明和解释。律法告诉我们神是怎样的一位神。如果我们在灵中来思考十诫，会看见十诫向我们启示这位神是忌邪的神、圣别的神、爱的神、信实的神和光的神。律法总是描绘立法者的性格和性情。如果一个国家的立法者是好人，他们就会制定好的法律。但如果我们让强盗来立法，会立出什么样的法律呢？他们的第一条法律会是：我们必须抢银行。那种法律会立刻让我们知道立法的人是强盗。

我的孩子还很小的时候，我把他们聚在一起谈话，让他们题议该订立什么样的家规。我问他们：“应该几点睡觉，早上几点起牀？”他们说应该晚上十一点半睡觉，早上十点半起牀。他们的题议表明他们是什么样的人。因为律法让我们看见立法者的性格，律法就成了立法者的见证。我们的神不是强盗或懒惰的孩子。祂就是十诫向我们所启示的这位神。神的律法是神的见证，向我们见证神是怎样的一位神。

根据整本圣经，律法作为神的见证乃是基督的预表。基督是神真实、活而完整、完美的见证。基督向我们解释神是谁以及祂是怎样的一位神。在基督来到之前，律法是基督的预表，见证神的所是。在旧约，律法是神的见证；在新约，基督是神的见证。律法是影儿、预表，但基督是作神见证之律法的应验。

见证的柜

在旧约里，神告诉祂的子民把见证的律法放在约柜里。约柜是用包金的木头制成的容器。约柜有两种性质、两种本质和两种素质。里面是木头，外面是金。研究圣经的人都同意，约柜的木头表征基督的人性，金表征基督神圣的性情。基督成为肉体，成为人，带有两种性情。正如约柜是用木和金制成的，基督即有神性也有人性。所以，约柜是基督的预表。律法放在约柜里，预表神的见证、神的丰满、神的所是都在基督里面。律法是神的见证，见证在约柜里，也就是在基督里。基督是盛装神的丰满的器皿。歌罗西二章九节说，“神格一切的丰满，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。”神格一切的丰满都在基督里，居住在基督里面。基督是神的约柜，带着神的见证，这见证也就是神自己。这样，我们就看见见证是什么，见证的约柜是什么。

见证的帐幕

神告诉祂的子民，要把约柜放进一个更大的容器，一个建筑物，就是帐幕里面。见证在约柜里，约柜在帐幕里。约柜是基督的预表，约柜被放进帐幕里。所以，帐幕是召会的预表。约柜在帐幕里，表征今天基督在召会里。帐幕是用四十八块竖板盖造的，表征召会由很多成员组成。我们每一个人都是帐幕的一块板，我们所有人在一起就成为四十八块竖板。所有的板都是由包金的木所制成。.在包裹的金上面有金环，在金环里有金闩。借着金环里的金闩，四十八块竖板得以联结、接连在一起，成为一个建造。这是一幅清楚的图画，描绘圣徒们被建造成为基督独一的居所。

因着上述的排列配置，见证、约柜、帐幕成为一。见证被放进约柜，约柜被放进帐幕。因此，约柜被称为见证的柜，帐幕被称为见证的帐幕。见证就是神自己，见证的柜就是作神具体化身的基督，见证的帐幕就是以基督为中心的召会。神在基督里，基督在召会里。神的见证就是在基督和召会中的神自己。这符合全本圣经旧约和新约的内容。

神的见证就是在基督和召会中的神自己。这包含整本圣经中许多的事，包括神的创造和神自己这位造物主。因着所有神的造物都堕落了，神来成为人。所以，神的见证也包括祂的成为肉体和祂的救赎。这见证也包括基督的复活、升天、登宝座、作元首、作主、作君王。神的见证也包括基督作我们的生命、忍耐、谦卑、和我们的一切。这位基督有神在祂里面，而祂又在召会里面，祂是如此包罗万有。神包罗万有的见证就是在基督和召会中的神自己，包括神在基督里所成就、所达到的一切。神这个包罗万有的见证，包括神自己、包罗万有的基督和召会。

背负这一个见证的团体见证人

根据出埃及记、利未记、民数记和申命记，古时候的以色列人无论去那里，都背负着神的见证。背负见证的人就是见证人，见证人是一个人，而见证就是这个人所见证的事。以色列人成为一个团体的见证人，带着包罗万有的见证。无论他们行动还是停留，无论他们在某处安营还是在行走，总是以见证为他们的中心。全体以色列人就是一个见证人。根据民数记的记载，有将近一百万以色列人，但他们却都有同一个见证，就是由他们这个团体的见证人所背负的见证。旧约的这些图画是要来更美之事的影儿。

我们已经看见，见证就是神自己，约柜是基督，帐幕是召会。现在我们能看见，以色列人预表我们，就是神今天的子民。根据旧约的图画，无论我们今天人数有多少，甚至成千上万，都必须背负同一个见证；我们必须是团体的见证人。一方面，我们是很多见证人；另一方面，我们是一个见证人、一班子民，背负一个见证。

如果我们是在古时以色列人当中，我们身为神众多的见证人，岂能每个人背负一个不一样的见证？如果是这样，我们每个人都会抬着一个不一样的帐幕。如此，一百万人就会有一百万个帐幕。可能有人会发觉，一个人抬一个帐幕太重了，所以或许会有几个人合起来抬一个帐幕，另外几个人合起来抬另一个帐幕。这不是神的路。在古时候，无论有多少人，他们都扛抬同一个帐幕。无论他们走到那里，只有一个帐幕；无论他们停在那里，也只有一个帐幕。他们进入美地，在那里安顿下来之后，那一个帐幕连同约柜和见证也安顿在那里。在他们中间只有一个帐幕。

你们领悟今天的光景么？“帐幕”太多了。有些是个人的“帐幕”。可能有人说，“我这么爱主，所以我背负神的见证。”还有自由团体的“帐幕”和公会的“帐幕”。今天有许多不同种类的“帐幕”，不是以独一的约柜为独一的中心。有些公会的“帐幕”是以某一项事物为中心建造的，另有些“帐幕”是以别的事物为中心建造的。这就是混乱和分裂，导致神的见证失落了。

召会生活作神的见证

在前一章里，我们看见移民的目的，是要扩展召会生活，那就是主恢复的完成。召会生活是神的见证。四百多年前，主的恢复是因信称义。十九世纪末，主借着慕安得烈（Andrew Murray）恢复了住在基督里以及内住的灵。二十世纪初，主借着宾路易师母（Mrs. Jessie Penn-Lewis）恢复了主的十字架主观的工作。从十九世纪开始，主也恢复了五旬节的恩赐。但是，什么是主今天的恢复？我们没有舍弃因信称义；相反的，我们继承了这个真理，永远也不会舍弃。但是如果今天我们仍然只坚守因信称义，像十六世纪那个时代一样，我们就落伍了。既使我们坚守了因信称义、住在基督里、内住的灵、十字架主观的工作、和许多其他的事物，我们在主的恢复中仍然没有构上时代。

我们仍然有些落后。主的恢复不是只有一个项目，甚至不是只有几个项目。主完整的恢复，是恢复所有失去的事物。我深处有充分的确信，今天主的恢复是完全的。这个恢复是从因信称义到召会生活。在召会生活之后，主还想要恢复什么呢？召会生活是包罗一切的见证，是主完满的恢复，包括因信称义、内住的灵、基督主观的工作、和许多其他的项目。

召会包括每一种真基督徒和神所赐的一切事物，包括因信称义、成圣、内住的灵、十字架、恩赐和生命。召会是包罗一切的。移民的目的就是扩展作为主恢复之完成的召会生活，这恢复不是只对某些特定事项的恢复，而是总体的恢复。我们说过，这意思并不是我们为了要持守召会生活这项恢复，就舍弃因信称义、成圣、或主恢复中其他的项目。反之，我们是站在许多前人的肩上。有些人站在路德马丁（Martin Luther）这样的改革者肩上。然后第三代站在第二代的肩上，第四代站在第三代的肩上。我们不能说今天我们是第几代，但我们是站在前一代的肩上。我们没有拒绝他们，而是站在他们的肩上。我们或许不是和他们站在一起，但我们是站在他们的肩上。他们或许不是我们的同工，但他们是托住我们的。

弟兄会的错误

一九二二年主在中国建立了祂的恢复。在接下来的十二年间，一直到一九三四年，在召会的实行上，我们主要是站在弟兄会的肩上。一九三四年以后，靠着主的怜悯，我们领受了更多关于召会生活的事，是弟兄会从来没有看见，也是我们在他们的著作中找不到的。这件事就是地方立场，一地一会的真理。弟兄会用过“地方召会”这个辞，但是他们从未清楚看见地方立场。弟兄会是一八二八年开始兴起的。在很短的时间内，他们分裂成好几派。其中一派是“闭关弟兄会”或称“排外弟兄会”。另一派是“公开弟兄会”，在美国称作“普利茅斯弟兄会”。“闭关弟兄会”认为，无论一个人多么属灵，都必须和他们一致，特别是在两方面，不然他们就不接纳这人。第一方面是，这个人必须正式退出公会。他必须写一封退出信给他原本所在的公会，要求他们把他的名字从名册中拿掉。“闭关弟兄会”认为，公会在神的眼中是邪恶的。留在公会中的人就成为“恶伴侣”。一个人要被“闭关弟兄会”接纳，首先必须清理依附公会这件恶事。第二方面，这个人在圣经的解释上，必须和他们一致。即然“闭关弟兄会”相信灾前被提，这人就不可以有别的教导。同样，即然“闭关弟兄会”教导女人必须蒙头，这人也必须有同样的教导，以免抱持错误的道理。“恶伴侣”和“错误的道理”导致这一派封闭又排外。我不是在批评他们；早期，他们在许多方面都是主儿女中最好的。但是，他们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；他们不应该这么封闭。

慕勒（George Muler）曾经凭信办过孤儿院，他是一个属神的人。他看见“闭关弟兄会”的错误。他指出，许多神的儿女都在公会里，但仍然能和主有很好的交通。所以，他们不应该被排除在外。另外也有人持同样的看法，不同意排外，所以他们另行开始聚会，这就成了“公开弟兄会”。他们不认同公会，但他们认为无论信徒是已经舍弃公会还是仍然联于公会，他们都必须接纳，因为他们是主的儿女。这个问题是使弟兄会分成两派的主要因素。后来从“闭关弟兄会”中间又分出一派。这一派是由牛顿（Benjamin Newton）所领导，比达秘（Darby）领导的那一派还要更严格。早期，我们从主给弟兄会的看见得着了帮助，我们站在他们的肩上；但是一九三四年以后，我们就很清楚，不能再继续走他们的路。我们不能走“闭关弟兄会”所走的那条排外的路。我们认识到，我们必须接纳神所有的儿女；无论他们是否在公会里，我们都要接纳。

“公开弟兄会”在一个城市里可以有许多个聚集。有时，这些聚会彼此相距也不远，但是他们因着看法不同而不在一起聚集。他们不承认他们有分裂。他们说，他们可以在同一个城市的不同地方聚会，并且仍然彼此相爱。分成不同的聚会，这种作法主要是因为成员之间互有不满。如果某些成员对其他人不满，他们就另立一个聚集。他们说，他们有马太十八章二十节作他们的圣经根据。他们宣称，如果在一个地方有两三个人聚在一起，并且有主在他们中间，那里就是召会。靠着主的怜悯，甚至在早年，我们就发现这是错误的。从一九三四至一九三七年，我们得着关于召会立场的亮光。主给我们看见，在一个城市里只能有一个召会。主的儿女没有理由分裂。因着对其他人不满而在同一个城市另立一会，乃是分裂。为着学习这样的功课，我们必须和同一个城市里其他的信徒一起聚会。无论我们是否满意他人，我们都必须是一。我们没有借口、选择、立场、和理由来制造分裂。

实行包容

一个人可能偏好只吃素，而且他可能定罪那些吃荤的人。这样的人可能感觉召会里不应该有人吃荤。最后，他或许想要有一个“吃素会”，而其他人可能想要有一个“吃荤会”。我们当然找不到这样的名，但是在原则上却存在着这样的分裂。在中国，有些信徒在聚会的时候摇椅子。当他们来到我们中间的时候，我们在这件事上非常清楚。我们告诉他们，如果他们想要摇椅子，他们可以这么作。我们即不鼓励他们摇椅子，也不制止他们这么作。不过我们自己不摇椅子。但是，他们中间有些人说，因为我们不和他们一起摇椅子，他们就不能喜乐的作。最终，他们成立了自己的聚会，聚会中所有人都可以摇椅子。虽然他们没有自称“摇椅子会”，其实他们就是。同样，在六〇年代早期，有些人在我们的聚会中开始摇铃鼓，一些圣徒对此感到困扰。我们再次告诉这些人，如果他们想摇铃鼓，我们不会制止他们，但是我们不会普遍的这样实行。但是，他们最终为了摇铃鼓而离开，并且自行聚会。

这是今天让人忧伤的光景。人定罪我们，说我们狭隘。但是，我们要向全宇宙宣告，我们不狭隘。我们接纳各种基督徒，只要他们是真信徒。许多摇椅子的人在摇椅子的事上狭隘，许多说方言的人在说方言的事上狭隘。许多坚持蒙头的人也在蒙头的事上狭隘；他们不喜欢那些不蒙头的人，无论这些人实际上是否反对蒙头。如果我们有如此狭隘的观念，就会失去召会真正的立场，像其他的人一样。我们是站在一个全面的立场上。

我们不反对任何东西，也不把我们的东西强加于人。只要一个人是基督徒，相信主耶稣是神的儿子成为肉体来作人，在十字架上受死，第三天复活，他就是一个重生的人，他就是我们的弟兄。在受浸的方式、吃荤还是吃素、蒙头的实行、洗脚的实行上，我们都不坚持。在摇椅子和说方言的事上，我们即不坚持，也不禁止。如果有人这么作，我们允许，也不打扰他们。在这些事上我们是包容的。

召会生活担负着一个独一的见证，但是许多人喜欢担负一种特殊的见证。这是主的恢复，所以我们没有选择。我们必须来在一起。来在一起就要采取包容的态度。这是早期主在中国给我们看见的。我们在所在的每个城市里来在一起，站在一个全面的立场上。我们非常包容，没有什么特别。在祷读的事上我们不让自己特别，因为我们在这件事上不坚持。

如果有人不想和我们一起祷读，那也没问题。我们可以把我们的实行比作吃东西的方式。如果有人比较喜欢用筷子，他就可以用筷子。如果我们去和他一起吃饭，我们会学习用筷子，但是当他不在场，我们就可以用叉子。人吃东西的方式并不重要，只要能吃就好。祷读也罢，不祷读也罢，我们都需要吃主。然而，我们已经知道祷读是一种更好的方式，如果我们有这么便利的路，为什么不采用呢？不过，这不是要强迫任何人接受这种方式；我们不是在“推销”祷读。祷读这个实行的本身，对我们来说并不重要。

愿主怜悯我们，让我们看见什么是独一的见证。身体是独一的，身体在各地的彰显也是独一的。在一个城市里，身体只有一个彰显。在独一的见证、独一的身体和身体独一的彰显之外，无论一件事看起来多好、多属灵，都是分裂。我们接受从主来的一切，但是我们不能接纳任何与分裂有关，与拜偶像或犯罪有关的事。有时人说，他们的基督徒团体是有条件限制的，因为他们重质不重量。我们不同意这个看法。我们即重量也重质。

有时，家庭里有聪明的孩子，但有些家庭也有智力迟缓的孩子。这些家庭爱每一个孩子，接纳所有的孩子。在一个家里，有人身强，有人体弱，但是他们仍然在同一个家里。召会是包罗一切的。召会中可能有属灵大汉，可能有比较软弱的，甚至可能有属肉体的。但是他们仍然在召会里，我们爱他们。

愿主开启我们的眼睛，让我们看见什么是祂独一的见证，什么是祂独一的身体，什么是祂的身体在一地独一的彰显，以及什么是分裂。我们移民的目的，是把主的恢复完满的扩展到我们所到的每个地方。这就是要为神家的人建立正确的家，这个家是为着所有在外流浪的人。

我们在这里，不是仅仅为着见证受浸、十字架主观的工作、内住的灵或者某些更高、更深的事。我们在这里乃是要见证包罗万有的耶稣。这就是召会生活，这就是主完全的恢复，这就是我们移民的目的。

第五章 有关移民的交通和带领

上一篇 回目錄

先聚集，再出去

出去之前需要先集中

近几年，主给我们负担，让我们看见我们的人数仍然太少。所以，一方面，我们需要一些弟兄姊妹从已经建立起召会的中心地方移民出去。另一方面，许多亲爱的圣徒分散在各处，因着这样的分散，他们就被削弱了。最好他们能在一个已经建立起召会的中心地方聚集、集中。如果主带领我们得着一个主要城市，很多人应该搬到那个中心地方去。在接下来的几年内，这些人会建造在一起，学到一些事情，得着一些经验。在这几年里，也会有更多的人加进来。然后许多人就能从那个地方被差遣出去。有些人会为着维持当地的见证而留下来，其他人则分组出去，每组有相当的人数。这是扩展召会生活最有效、最快速的路。先集中，再出去，这个原则是对的，又管用又有效。

为着主的权益，实行弟兄相爱

我们不走募捐的路。我们所实行的原则是：我们今天在地上乃是为着主的权益。凡我们所是、所作、所有，都是为着主在地上的权益。所以，我们实行弟兄相爱的原则。可能在要来的这一年里，有一百多位圣徒会移民出去。但是他们可能担负不了搬迁的费用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我们其余的人必须实行弟兄相爱的原则。我们没有组织化的差会。那些移民的人不是传教士，只是为着主的权益而移民的亲爱圣徒。我们中间的一切都是为着主的权益。

运用当前的局势

基于这个原则，我们很容易在一个新的地方聚集起来。我感谢主，今天特别是在美国，很容易从一州搬到另一州，从一城搬到另一城，从这岸搬到那岸。从某种意义来说，这并不是移民，只是把我们的家搬动一下而已。在都市里有很多的职位空缺，也没有太多住房问题。如果有人搬到一个新地方，可能一周之后就找到工作。过去在其他国家，不是这样的。现在这一切都是为着主的行动。甚至科学进步也都是为着主的行动。为什么我们不利用这一切事物，为着主的权益而行动？